

证券代码：834782

证券简称：海伊教育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福州海伊教育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9 时 30 分。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782	海伊教育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

福州市晋安区福新东路 20 号晋湖大厦三层 311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二）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2024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四）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2025 年财务预算。

（七）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

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8 时 00 分至 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福州市晋安区福新东路 20 号晋湖大厦三层 311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林碧云 联系电话：0591-83346800；传真号码：
0591-8366893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福州海伊教育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福州海伊教育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福州海伊教育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